

# 政府公報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第二千五百五十六號  
星期五 (金曜日)

目次抄録

●部令 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之規定之在來種菸菸之統制ニ關スル件	頁
●部令 興農部大臣ノ指定スル地域(以下稱爲指定地域)内ニ在來種菸菸之生産者或由其生産者以買賣以外ノ方法取得在來種菸菸者不得於農產物交易場或市長、縣長或旗長ノ指定場所(以下稱爲指定場所)以外之場所爲其賣售但合於左列各款情形之一時不在此限	
●部令 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ノ規定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ハ之ヲ告示ス	
●部令 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ノ規定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ハ之ヲ告示ス	
●部令 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ノ規定ニ依ル指定地域又ハ指定場所ハ之ヲ告示ス	

## 部令

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

茲將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菸統制之件制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菸統制之件

第一條 於本令所稱之在來種菸菸係指於國內所生產之在來種葉菸而言

第二條 於興農部大臣指定之地域(以下稱爲指定地域)内ニ在來種菸菸之生産者或由其生産者以買賣以外ノ方法取得在來種菸菸者不得於農產物交易場或市長、縣長或旗長ノ指定場所(以下稱爲指定場所)以外之場所爲其賣售但合於左列各款情形之一時不在此限

一 對於同一村內居住者作爲自家消費費用而爲在來種菸菸之賣售時

二 受興農部大臣之許可時

第三條 於指定地域内不得於農產物交易場或指定場所以外之場所由在來種菸菸之生産者或前條之取得者爲在來種菸菸之買入但有前條但書之情形時不在此限

## 部令

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

茲將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菸統制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ノ規定ニ基ク在來種菸菸ノ統制ニ關スル件

第一條 本令ニ於テ在來種菸菸ト稱スルハ國內ニ於テ生産セラレタル在來種葉菸草ヲ謂フ

第二條 興農部大臣ノ指定スル地域(以下稱爲指定地域)内ニ在來種菸菸ノ生産者又ハ其ノ生産者ヨリ賣買以外ノ方法ニ因リ在來種菸菸ヲ取得シタル者ハ農產物交易場又ハ市長、縣長若ハ旗長ノ指定シタル場所(以下單ニ指定場所ト稱ス)以外ノ場所ニ於テ其ノ賣渡ヲ爲スコトヲ得ズ但シ左ノ各號ノ一ニ該當スル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ズ

一 同一村內ニ居住スル者ニ對シ其ノ者ノ自家消費費用トシテ在來種菸菸ノ賣渡ヲ爲ス場合

二 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

第三條 指定地域ニ於テハ農產物交易場又ハ指定場所以外ノ場所ニ於テ在來種菸菸ノ生産者又ハ前條ノ取得者ヨリ在來種菸菸ノ買入ヲ爲スコトヲ得ズ但シ前條但書ノ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ズ

## 部令

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

茲將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菸統制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ノ規定ニ基ク在來種菸菸ノ統制ニ關スル件

第一條 本令ニ於テ在來種菸菸ト稱スルハ國內ニ於テ生産セラレタル在來種葉菸草ヲ謂フ

第二條 興農部大臣ノ指定スル地域(以下稱爲指定地域)内ニ在來種菸菸ノ生産者又ハ其ノ生産者ヨリ賣買以外ノ方法ニ因リ在來種菸菸ヲ取得シタル者ハ農產物交易場又ハ市長、縣長若ハ旗長ノ指定シタル場所(以下單ニ指定場所ト稱ス)以外ノ場所ニ於テ其ノ賣渡ヲ爲スコトヲ得ズ但シ左ノ各號ノ一ニ該當スル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ズ

一 見本、標本、試驗若ハ調査ノ用ニ供シ又ハ博覽會、品評會其ノ他ニ出品スル在來種菸菸ニシテ當該地方行政官署ノ證明アルモノヲ搬出スル場合

二 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

第九條 指定取扱者ハ興農部大臣ノ定ムル配給計畫ニ基キ在來種菸菸ノ配給ヲ爲スベシ

庶務係

興農部大臣依前項之規定已認可時告示之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興農部令第四十三號

茲將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規定之油草統制之件制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規定之油草統制之件

第一條 油草之採取者、生產者其他依買賣以外之方法至於所有油草者不得向興農部大臣之指定者(以下稱指定辦理者)或受其委任者(以下稱承辦收買人)或已受第二條但書之許可者以外之人為油草之賣售

依前項之規定已為指定時告示之  
無論以任何名義不得為避免依第一項規定之禁止之行為

第二條 非指定辦理者或承辦收買人不得為油草之買入但已受興農部大臣許可時不在此限  
已為前項但書之許可時告示之

前條第三項之規定對於第一項之情形準用之  
第三條 指定辦理者欲將油草之買入委任他人辦理時須受興農部大臣之認可

興農部大臣依前項之規定已行認可時告示之

第四條 承辦收買人不得對指定辦理者以外之人賣售油草

第五條 非指定辦理者或承辦收買人不得依鐵道或船舶運出油草但已受興農部大臣許可時不在此限

第六條 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四條規定之興農部大臣權限中左列者將其委任於省長或新東京特別市長

一 基於第十條之規定限制應為油草交易場所之權限  
二 基於第十一條之規定對於油草所有或所持者關於油草之移動發命令或為處分之權限

第七條 認為指定辦理者所承辦收買人關於其業務有不正之行為或有害公益或有害公益之虞時興農部大臣無論何時得命其停止業務或取消認可  
興農部大臣為前項之處分時告示之

附則

本令自公布日施行

訓令

經濟部訓令第三三〇號  
民生部訓令第三二二號

令各級工業技能者養成施設經營者

關於鑛工業技能者養成計畫作成要綱之件  
為令遵事查根據鑛工業技能者養成令第三條規定之養成計畫之作成須依左開鑛工業技能者養成計畫作成要綱為要此令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經濟部大臣 阮 振 鐸  
民生部大臣 于 靜 遠

一 被養成人之職種  
被養成人之職種以由依職能登錄令第二條第一款規定之職種內於各該工場事業場選定之為原則

興農部大臣前項ノ規定ニ依リ認可シタルトキハ之ヲ告示ス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興農部令第四十三號

茲ニ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油草ノ統制ニ關スル件ヲ左ノ通制定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油草ノ統制ニ關スル件

第一條 油草ノ採取者、生產者其ノ他賣買以外ノ方法ニ因リ油草ヲ所有スルニ至リタル者ハ興農部大臣ノ指定スル者(以下指定取扱者ト稱ス)若ハ其ノ委任ヲ受ケタル者(以下下請收買人ト稱ス)又ハ第二條但書ノ許可ヲ受ケタル者以外ノ者ニ油草ノ賣渡ヲ為スコトヲ得ズ

前項ノ規定ニ依リ指定ヲ為シタル場合ハ之ヲ告示ス  
何等ノ名義ヲ以テスルヲ問ハズ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ル禁止ヲ免ルル行為ヲ為スコトヲ得ズ

第二條 指定取扱者又ハ下請收買人ニ非ザレバ油草ノ買入ヲ為スコトヲ得ズ但シ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ズ  
前項但書ノ許可ヲ為シタル場合ハ之ヲ告示ス

前條第三條ノ規定ハ第一項ノ場合ニ之ヲ準用ス  
第三條 指定取扱者油草ノ買入ヲ他ノ者ニ委任シテ行ハシメントスルトキハ興農部大臣ノ認可ヲ受ケベシ

興農部大臣前項ノ規定ニ依リ認可ヲ為シタル場合ハ之ヲ告示ス

第四條 下請收買人ハ指定取扱者以外ノ者ニ油草ヲ賣渡スコトヲ得ズ

第五條 油草ハ指定取扱者又ハ下請收買人ニ非ザレバ鐵道又ハ船舶ニ依リ搬出スルコトヲ得ズ但シ興農部大臣ノ許可ヲ受ケタル場合ハ此ノ限ニ在ラズ

第六條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テ興農部大臣ノ權限中左ニ掲グルモノハ省長又ハ新東京特別市長ニ之ヲ委任ス

一 第十條ノ規定ニ基キ油草ノ取引ヲ為スベキ場所ヲ制限スルノ權限  
二 第十一條ノ規定ニ基キ油草ヲ所有シ又ハ所持スル者ニ對シ油草ノ移動ニ付命令ヲ發シ又ハ處分ヲ為スノ權限

第七條 指定取扱者又ハ下請收買人其ノ業務ニ關シ不正ノ廢アリタルトキ又ハ公益ヲ害シ若ハ害スル虞アリト認メタルトキハ興農部大臣ハ何時ニモ業務ヲ停止シ命ジ又ハ認可ヲ取消スコトヲ得  
興農部大臣前項ノ處分ヲ為シタル場合ハ之ヲ告示ス

附則

本令ハ公布ノ日ヨリ之ヲ施行ス

訓令

經濟部訓令第三三〇號  
民生部訓令第三二二號

令各級工業技能者養成施設經營者

鑛工業技能者養成計畫作成要綱ニ關スル件  
鑛工業技能者養成令第三條ノ規定ニ基テ養成計畫ノ作成ニ關シテハ左ノ鑛工業技能者養成計畫作成要綱ニ依ルベシ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日  
經濟部大臣 阮 振 鐸  
民生部大臣 于 靜 遠

一 被養成者ノ職種  
被養成者ノ職種ハ原則トシテ職能登錄令第二條第一款ノ規定ニ依ル職種ノ内ヨリ當該工場事業場ニ於テ之ヲ選定スルコト

二 被養成人之職種別人數  
被養成人之職種別人數按各該工場事業場之必要適宜定之

三 指導員之人數及資格  
1 德性涵養擔當專任指導員 置一名以上

2 教練擔當專任指導員 置一名以上但與德性涵養指導員得兼任之

3 學科擔當專任指導員 被養成者每五十名置一名以上  
右開指導員須為有中等學校畢業程度以上之學識者或於工場事業場有相當之經驗者

4 實習擔當專任指導員 被養成者每三十名置一名以上  
右開指導員以關於擔當作業有五年以上之實地經驗者為原則務為專門工或專門工候補者

再者應按學科目、授業時間數及被養成者人數對德性涵養及教練、普通學科、工業學科及實習各擔當人數之兼任指導員

四 應授與被養成人之學科之種目、教授科目及實習科目  
1 應授與被養成人之學科之種目  
應授與被養成人之學科之種目分為普通學科與工業學科

2 普通學科教授科目  
普通學科於各業種為同一者教授科目為國語、國史、數學及理科(物理及化學)語學(日系被養成者授以滿語、滿系被養成者授以日語)必要時得加入地理、工業專門英語及其他

3 業種別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及實習種目  
(一) 機械金屬工業  
(甲)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為製圖、材料、

工業要項(機械工學、電氣工學、力學、工作法及安全教育等各職種同一之基礎的工業學科)及專門作業法必要時加入其他科目

(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為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基本實習務依左開各例按工場或事業場之狀況及養成職種適切之應用實習使從事各該工場、事業場之生產作業並按養成職種使其計畫的體得作業法而使實習指導員指導之

(1) 基本實習之例  
旋床工之基本實習  
細目 旋床基本練習  
△符號為關係基本實習

△1 鉗工基本練習  
△2 鉗工基本練習  
3 使用旋床基本練習  
4 使用計測器基本練習  
5 旋刀沾火及研磨基本練習  
6 有中心之工作物普通切削練習  
7 有中心之工作物螺絲切削練習  
8 無中心之工作物普通切削練習

9 精密切削練習  
10 鑽孔床基本練習  
11 洗床基本練習  
12 其他  
(2) 完成工之基本實習  
明細 完成基本練習  
△符號為關係基本練習

1 鉗工基本練習  
2 鉗工基本練習  
3 鑿及鉗之應用實習  
4 使用計測器基本練習

二 被養成者ノ職種別員數  
被養成者ノ職種別員數ハ當該工場事業場ノ必要ニ應ジテ適宜之ヲ定ムルコト

三 指導員ノ員數及資格  
1 德性涵養擔當專任指導員 一名以上置クコト

2 教練擔當專任指導員 一名以上置クコト但シ德性涵養指導員ト兼ヌルコトヲ得ルコト

3 學科擔當專任指導員 被養成者五十名ニ付一名以上ヲ置クコト  
右指導員ハ中等學校卒業程度以上ノ學識ヲ有スル者又ハ工場事業場ニ於テ相當ノ經驗ヲ有スル者タルコト

4 實習擔當專任指導員 被養成者三十名ニ付一名以上置クコト  
右指導員ハ擔當作業ニ關シ原則トシテ五年以上ノ實地經驗ヲ有スル者ニシテ成ルベク役附工又ハ役附工候補者タルコト

尙學科目、授業時數及被養成者員數ニ應ジ德性涵養及教練、普通學科、工業學科及實習ニ付各擔當員數ノ兼任指導員ヲ置クコト

四 被養成者ニ授クベキ學科ノ種目、教授科目及實習種目  
1 被養成者ニ授クベキ學科ノ種目  
被養成者ニ授クベキ學科ノ種目ハ普通學科ト工業學科トニ分ツコト

2 普通學科教授科目  
普通學科ハ各業種ニ共通スルモノトシ、教授科目ハ國語、國史、數學及理科(物理及化學)語學(日系被養成者ニハ滿語、滿系被養成者ニハ日語)トシ、必要ニ應ジ地理、工業專門英語及其ノ他ヲ加フルコトヲ得ルコト

3 業種別工業學科ノ教授科目及實習種目  
(一) 機械金屬工業  
(甲) 工業學科ノ教授科目  
工業學科ノ教授科目ハ製圖、材料、

工業要項(機械工學、電氣工學、力學、工作法及安全教育等各職種共通スル基礎的工業學科)及專門作業法トシ必要ニ應ジ其ノ他ノ科目ヲ加フルコト

(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ハ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トシ、基本實習ハ成ルベク左記例ニ依リ工場又ハ事業場ノ狀況及養成職種ニ應ジ適切ニ之ヲ定ムルコト

應用實習ハ當該工場、事業場ノ生產作業ニ從事セシメ養成職種ニ應ジ計畫的ニ作業法ヲ體得セシムル樣實習指導員ヲシテ指導セシムルコト

(1) 基本實習ノ例  
旋盤工ノ基本實習  
內譯 旋盤基本練習  
△印關係基本練習

△1 ハツリ基本練習  
△2 鑿掛基本練習  
3 旋盤使用基本練習  
4 計測器使用基本練習  
5 バイト燒入及研磨基本練習  
6 センター仕事ニ依ル普通切削練習  
7 センター仕事ニ依ルネジ切削練習  
8 チヤツク仕事ニ依ル普通切削練習

9 精密切削練習  
10 ホール盤基本練習  
11 フライヌ盤基本練習  
12 其ノ他  
(2) 仕上工ノ基本實習  
內譯 仕上基本練習  
△印關係基本練習

1 ハツリ基本練習  
2 鑿掛基本練習  
3 タガネ、鑿ノ應用實習  
4 計測器使用基本練習

5	刮刀基本練習	<p>(甲) 鑛業學科之教授科目 鑛業學科之教授科目為測量製圖、地質鑛床、鑛業要項及專門作業法必要時加入其他科目</p> <p>(乙) 實習種目 鑛業要項內包含機械工學、電氣工學、安全教育等</p> <p>(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為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基本實習務依左開各例定之但在電氣或機械關係之職種時適宜定之</p> <p>應用實習使從事各該事業場之生產作業使其計畫的體得作業法而使實習指導員指導之</p> <p>基本實習之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選鑛(選煤)練習</li> <li>2 手掘基本練習</li> <li>3 運搬基本練習</li> <li>4 木工基本練習</li> <li>5 測量製圖基本練習</li> <li>6 關於機械之基本練習</li> <li>7 關於電氣之基本練習</li> </ol>
6	穿孔基本練習	
7	作螺絲基本練習	
8	洗錐基本練習	
9	弓形鋸床及弓形鋸之基本練習	
10	研磨基本練習	
11	劃線基本練習	
12	應用尺寸完成練習	
13	磨光練習(驗工作物練習)	
14	立挿螺釘之練習	

8	安全燈處理練習	<p>(甲)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為工業化學、分析、工業要項及專門作業法必要時加入其他科目</p> <p>(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為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基本實習務依左開各例定之</p> <p>(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為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基本實習務依左開各例定之</p> <p>應用實習使從事各該工場、事業場之生產作業按養成職種使其計畫的體得作業法而使實習指導員指導之</p> <p>基本實習之例</p> <p>工業藥品工之基本練習</p> <p>明細</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溫度測定練習</li> <li>2 秤量基本練習</li> <li>3 工業藥品鑑識練習</li> <li>4 比重測定練習</li> <li>5 化學實驗</li> <li>6 分析實驗</li> <li>7 關於機械之基本練習</li> <li>8 關於電氣之基本練習</li> <li>9 製造裝置處理基本練習</li> <li>10 製品之處理練習</li> <li>11 故障處置基本練習</li> </ol>
9	使用救急用具之練習	
10	運搬練習	
11	手掘及機械掘練習	
12	發破基本練習	
13	保坑練習	
14	保安練習	
15	其他	

5	キサケ基本練習	<p>(甲) 鑛業學科之教授科目 鑛業學科之教授科目為測量製圖、地質鑛床、鑛業要項及專門作業法必要時加入其他科目</p> <p>(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為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基本實習務依左開各例定之但在電氣或機械關係之職種ニ在リテハ適宜之ヲ定ムルコト</p> <p>(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ハ當該事業場ノ生產作業ニ從事セシメ計畫的ニ作業法ヲ體得セシムル様實習指導員ヲシテ指導セシムルコト</p> <p>基本實習之例</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選鑛(選炭)練習</li> <li>2 手掘基本練習</li> <li>3 運搬基本練習</li> <li>4 木工基本練習</li> <li>5 測量製圖基本練習</li> <li>6 機械ニ關スル基本練習</li> <li>7 電氣ニ關スル基本練習</li> </ol>
6	孔明基本練習	
7	ネチ立基本練習	
8	リーマ基本練習	
9	弓形盤及弓形鋸基本練習	
10	研磨基本練習	
11	ケガキ基本練習	
12	寸法仕上應用實習	
13	摺合練習	
14	ラツピン練習	

8	安全燈取扱練習	<p>(甲)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 工業學科之教授科目ハ工業化學、分析、工業要項及專門作業法トシ必要ニ應ジ其ノ他ノ科目ヲ加フルコト</p> <p>(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ハ基本實習及應用實習トシ、基本實習ハ成ベク左記例ニ依リ之ヲ定ムルコト</p> <p>(丙) 實習種目 實習種目ハ當該工場、事業場ノ生產作業ニ從事セシメ養成職種ニ應ジ計畫的ニ作業法ヲ體得セシムル様實習指導員ヲシテ指導セシムルコト</p> <p>基本實習之例</p> <p>工業藥品工ノ基本實習</p> <p>內譯</p>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li>1 溫度測定練習</li> <li>2 秤量基本練習</li> <li>3 工業藥品鑑識練習</li> <li>4 比重測定練習</li> <li>5 化學實驗</li> <li>6 分析實驗</li> <li>7 機械ニ關スル基本練習</li> <li>8 電氣ニ關スル基本練習</li> <li>9 製造裝置取扱基本練習</li> <li>10 製品ノ取扱練習</li> <li>11 故障處置基本練習</li> </ol>
9	救急用具ノ使用練習	
10	運搬練習	
11	手掘及機械掘練習	
12	發破基本練習	
13	保坑練習	
14	保安練習	
15	其他	

12 其他  
 4 應授與第三種被養成人之學科之種目、教授科目及實習種目準於前開各項目必要時於實施可能之範圍內適宜選擇作成之  
 五 被養成人之種類別、訓育、學科及實習時間數  
 應授與被養成人之訓育、學科及實習時間根據關於對機械金屬工業之鑛工業技能人養成令第五條之命令之件第九條規定之時間數乃互各養成種類表示最低時間數者至於當實際之養成可以左開授業時間數為基準作成養成計畫實施之

1 第二種  
 (甲) 養成期間三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八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三百八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五百八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一千一百七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三千五百七十時間以上  
 (乙) 養成期間二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二百八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四百三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八百七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二千二百時間以上

2 第三種  
 (甲) 養成期間一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二百三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二百三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一千二百二十時間以上  
 (乙) 養成期間六個月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九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九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一百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一百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五百八十時間以上  
 六 被養成者一日之授業時間  
 互被養成者第二種及第三種一日之授業時間數為八時間以內(除休憩時間)  
 但依左開第二種被養成者各年別一日之授業時間不妨配合實施之  
 第一年 七時間(除休憩時間)  
 第二年 八時間(同)  
 第三年 九時間(同)  
 七 被養成者最低授業時間數  
 被養成者因疾病或其他之事故授業時間數未達到根據關於對機械金屬工業之鑛工業技能人養成令第五條之命令之件第九條規定之授業時間數者不得以養成修了者辦理之

佈告

興農部佈告第九〇號  
 康德九年度產改良種葉煙草檢收場指定之件修正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康德九年度產改良種葉煙草檢收場指定之件修正如左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興農部佈告第九一號  
 關於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通化省輝南縣中「朝陽鎮」改為「向陽堡」  
 興農部佈告第九一號  
 關於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12 其他  
 4 第三種被養成者授クベキ學科ノ種目、教授科目及實習種目ニ付テハ前記各項目ニ準シ必要ニ應シ實施可能ノ範圍ニ於テ適宜選擇シ作成スルコト  
 五 被養成者種類別、訓育、學科及實習時間數  
 被養成者授クベキ訓育、學科及實習時間數ハ機械金屬工業ニ對スル鑛工業技能人養成令第五條ノ命令ニ關スル件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ル時數ハ各養成種類ニ通シ最低時數ヲ示スモノニシテ實際ノ養成ニ當リテハ左記授業時數ヲ規準トシテ養成計畫ヲ作成シ之ヲ實施スルコト

1 第二種  
 (甲) 養成期間三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八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三百八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五百八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一千一百七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三千五百七十時間以上  
 (乙) 養成期間二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二百八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四百三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八百七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二千二百時間以上

2 第三種  
 (甲) 養成期間一年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一百四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二百三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二百三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一千二百二十時間以上  
 (乙) 養成期間六個月  
 德性涵養(修身公民) 九十時間以上  
 教 練 九十時間以上  
 普通學科 一百十時間以上

工業學科 一百十時間以上  
 實 習 五百八十時間以上  
 六 被養成者一日ノ授業時間  
 被養成者第二種及第三種ニ通シ一日ノ授業時數ハ八時間以內(休憩時間ヲ除ク)トスルコト  
 但シ第二種被養成者各年別一日ノ授業時間ヲ左記ニ依リ配合シ實施スルモ妨ゲナキコト  
 第一年 七時間(休憩時間ヲ除ク)  
 第二年 八時間(同)  
 第三年 九時間(同)  
 七 被養成者最低授業時數  
 被養成者ガ病氣其ノ他ノ事故ニ依リ授業時數ガ機械金屬工業ニ對スル鑛工業技能人養成令第五條ノ命令ニ關スル件第九條ノ規定ニ依リ授業時數ニ達セザル者ハ養成修了者トシテ取扱フコトヲ得ザルコト

佈告

興農部佈告第九〇號  
 康德九年度產改良種葉煙草檢收場指定之件修正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康德九年度產改良種葉煙草檢收場指定之件修正如左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興農部佈告第九一號  
 關於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通化省輝南縣中「朝陽鎮」ヲ「向陽堡」ニ改ム  
 興農部佈告第九一號  
 關於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依獸醫師法第一條第一項第一款規定之學校指定如左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哈爾濱農業大學

興農部佈告第九二號

輸入米賣却價格認可之件  
為佈告事查依米穀管理法第八條之規定已對滿洲農產公社將康德十米穀年度輸入米之賣

却價格認可如左自康德九年十一月十日實施  
特此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計開

滿洲農產公社之輸入米賣却價格表

種 類	單 位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四 等
朝 鮮 米	一〇〇	三八・九五	三八・四五	三七・九五	三七・九五
蓬 萊 米	一〇〇	二二・三七	二二・〇七	二二・三七	二二・三七
泰 米	一〇〇	一六・七五	一六・五三	一六・三二	一六・三二
仰 光 米	一〇〇	三二・二〇	三二・七〇	三二・二〇	三二・二〇
西 貢 米	一〇〇	二二・九二	二二・六二	二二・三二	二二・三二
備 考		二一・五七	二一・三七	二一・三七	二一・三七

一 本表之價格全滿(含關東州)同一  
二 對於本表未記載輸入米之價格依與本表記載之米穀之格差決定之

三 除皮賣價格由本表記載價格中每一〇〇元減一圓

興農部佈告第九三號

關於指定在來種菸辦理事之件  
為佈告事茲依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第五條第二項及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統制之件第四條之規定將左列者指定為在來種菸之辦理事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計開

吉林省 吉林市、永吉縣、蛟河縣、舒蘭縣、樺甸縣、磐石縣、榆樹縣  
濱江省 五常縣

興農部佈告第九五號

關於油草辦理事指定之件  
為佈告事茲依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三號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規定之油草統制之件第一條之規定將油草之辦理事指定如左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計開

辦理者 住 所 收買 地域  
滿洲直轄油房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 全滿  
組合聯合會 三〇一號康德會館

興農部佈告第九四號  
關於指定在來種菸之地域之件  
為佈告事茲依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規定之在來種菸統制之件第二條之規定指定左列地域此佈

哈爾濱農業大學

興農部佈告第九二號

輸入米賣却價格認可之件  
米穀管理法第八條ノ規定ニ依リ滿洲農產公社ニ對シ康德十米穀年度輸入米ノ賣却價格

ヲ左記ノ通認可シ康德九年十一月十日ヨリ實施シタルニ付茲ニ告示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記

滿洲農產公社ノ輸入米賣却價格表

種 類	單 位	一 等	二 等	三 等	四 等
朝 鮮 米	一〇〇	三八・九五	三八・四五	三七・九五	三七・九五
蓬 萊 米	一〇〇	二二・三七	二二・〇七	二二・三七	二二・三七
泰 米	一〇〇	一六・七五	一六・五三	一六・三二	一六・三二
仰 光 米	一〇〇	三二・二〇	三二・七〇	三二・二〇	三二・二〇
西 貢 米	一〇〇	二二・九二	二二・六二	二二・三二	二二・三二
備 考		二一・五七	二一・三七	二一・三七	二一・三七

一 本表ノ價格ハ全滿(關東州ヲ含ム)同一トス  
二 本表ニ記載ナキ輸入米ノ價格ニ付テハ本表ニ記載アル米穀トノ格差ニ依リ決定ス  
三 裸賣價格ハ本表記載價格ヨリ一〇〇元當一圓引トス

興農部佈告第九三號

在來種菸ノ取扱者指定ニ關スル件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二條第二項、第五條第二項及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ノ規定ニ基ク在來種菸ノ統制ニ關スル件第四條ノ規定ニ依リ左記ノ者ヲ在來種菸ノ取扱者ニ指定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記

吉林省 吉林市、永吉縣、蛟河縣、舒蘭縣、樺甸縣、磐石縣、榆樹縣  
濱江省 五常縣

興農部佈告第九五號

油草取扱者指定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三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ノ規定ニ基ク油草ノ統制ニ關スル件第一條ノ規定ニ依リ油草ノ取扱者ヲ左ノ通指定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興農部大臣 黃 富 俊

記

取扱者 住 所 收買 地域  
滿洲直轄油房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 全滿  
組合聯合會 三〇一號康德會館

興農部佈告第九四號  
在來種菸ノ地域指定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興農部令第四十二號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及第十一條ノ規定ニ基ク在來種菸ノ統制ニ關スル件第二條ノ規定ニ依リ左ノ地域ヲ指定ス

農農部佈告第九六號

關於油草承辦收買人認可之件  
為佈告事茲依康德九年農農部令第四十三號  
關於基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十條、第十一  
條及第十四條規定之油草統制之件第三條之

承辦收買人 住  
海城地區油草蒐貨組合  
組長 陳毓春  
安東地區直轄油房組合  
理事 西出善吉  
劉寶華

農農部佈告第九七號

國內產油草之收買價格認可之件  
為佈告事茲將合於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五條  
第二項之團體指定為滿關直轄油房組合聯合  
會並將國內產油草之收買價格認可如左自康  
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實施之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農農部大臣 黃富俊

規定將滿關直轄油房組合聯合會之油草承辦  
收買人認可如左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農農部大臣 黃富俊

計開

所 收買地域  
奉天省海城縣  
錦州省盤山縣  
安東省(全省)  
四平省開原縣

交通部佈告第一五八號

關於郵政辦事所設置之件  
為佈告事自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設置左開  
郵政辦事所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大臣 谷次亨

計開

名稱 地址 辦理事務 郵便窗口  
甲種 第四號  
郵政辦事所 市斐德區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五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康德九  
年十一月二十日依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  
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  
第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  
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  
級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  
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以下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  
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  
土地審定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員會聲請  
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地政總局長 楊乃時

農農部佈告第九六號

油草ノ下請收買人認可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農農部令第四十三號物價及物資統  
制法第十條、第十一條及第十四條ノ規定ニ  
基ク油草ノ統制ニ關スル件第三條ノ規定ニ

下請收買人 住  
海城地區油草蒐貨組合  
組長 陳毓春  
安東地區直轄油房組合  
理事 西出善吉  
劉寶華

農農部佈告第九七號

國內產油草ノ收買價格認可ノ件  
物價及物資統制法第五條第二項ニ該當スル  
團體ニ滿關直轄油房組合聯合會ヲ指定シ國  
內產油草ノ收買價格ヲ左記ノ通認可シ康德  
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ヨリ之ヲ實施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農農部大臣 黃富俊

依リ滿關直轄油房組合聯合會ノ油草下請收  
買人ヲ左記ノ通認可シタルヲ以テ茲ニ告示  
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農農部大臣 黃富俊

計開

所 收買地域  
奉天省海城縣  
錦州省盤山縣  
安東省(全省)  
四平省開原縣

交通部佈告第一五八號

關於郵政辦事所設置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ヨリ左記郵政辦事所ヲ  
設置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大臣 谷次亨

計開

名稱 地址 取扱事務 郵便窗口  
甲種 第四號  
郵政辦事所 市斐德區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五號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左記地籍區劃內ノ土  
地ニ付土地審定法第八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  
ル審決並ニ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一項ノ  
規定ニ依ル等級ノ決定ヲ為シタルヲ以テ左  
記ノ通公示期間及公示場所ヲ定メ審決書並  
ニ等級決定書ヲ閱覽セシム  
右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ヲ經過シタ  
ルトキハ爾後當該土地ニ對シ不動產登錄法  
ヲ適用セラルベシ  
右土地審決ニ依リ權利ヲ害セラレタリトス  
ル者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アル  
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内ニ所  
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定委員會又ハ土地  
等級審查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地政總局長 楊乃時

計開

名稱 地址 辦理事務 郵便窗口  
奉天省遼陽  
市富士見通 一號 第三號  
遼陽郵政局  
富士見通分  
室

交通部佈告第一五七號

關於郵政局分室設置之件  
為佈告事自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起設置左開  
郵政局但不辦理郵件集遞事務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大臣 谷次亨

計開

名稱 地址 取扱事務 郵便窗口  
奉天省遼陽  
市富士見通 一號 第三號  
遼陽郵政局  
富士見通分  
室

交通部佈告第一五七號

關於郵政局分室設置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十二月一日ヨリ左記郵政局分室ヲ  
設置ス但シ郵便物集遞事務ヲ取扱ハ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交通部大臣 谷次亨

計開

名稱 地址 取扱事務 郵便窗口  
奉天省遼陽  
市富士見通 一號 第三號  
遼陽郵政局  
富士見通分  
室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九年十二月四日 至康德十年一月二日

一 公示地址 奉天省遼中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遼中縣遼中街卡力馬南區	四一三、四二三、五二一		三
同 小北河村長溝沿屯	六九三		一
同 同 通汽灣屯	一〇二七		一
同 頭龍灣村老背河屯	五六〇		一
同 高花堡村東狼洞山屯	一〇七、五五九、五八一		三
同 戴家房村花家房屯	九四八		一
同 滿都戶村古城子屯	六〇、六九三		二
同 同 官糧審屯	七一七		一
同 老達房村後老觀村屯	七九、一三三		二
同 同 長溝子屯	四〇四、四〇五		二
同 黃花甸村路夾河屯	二五七、三七九		二
同 西房身村牛心坨屯	九五一		一
同 尖山子村蒲河屯	三、五、六、三四四		四
同 花牛溝村花牛溝屯	八一四		一
總計(地籍區劃數一四)			二五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六號

關於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之件  
為佈告事查左開地籍區劃內之土地於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日依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之規定業經審決依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一項之規定已為其等級之決定矣至公示期間及公示地址決定如左仰即詳覽審決書及等級決定書為要

由前項公示之始日起經過六十日時其後對該土地即適用不動產登錄法  
再者因以下之土地審決如認為其權利有受損

害時或對前項土地等級之決定有異議時得由公示之始日起六十日內經由該管縣長向高等土地審決委員會或土地等級審查委員會聲請裁決合行佈告周知此佈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地政總局長 楊 乃 時

計開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九年十二月四日 至康德十年一月二日  
一 公示地址 錦州省義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義縣小榆樹堡村榆錢溝屯	九七一、九八五、一〇三四、一一一六、一一一七、一二二一、一二二四		七
同 磚城子村房身溝屯	一八		一
同 七里河子村齊家堡屯	五二八、五四五		二
同 同 景家堡屯	六五八		一
總計(地籍區劃數四)			一一

記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九年十二月四日 至康德十年一月二日

一 公示場所 奉天省遼中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遼中縣遼中街卡力馬南區	四一三、四二三、五二一		三
同 小北河村長溝沿屯	六九三		一
同 同 通汽灣屯	一〇二七		一
同 頭龍灣村老背河屯	五六〇		一
同 高花堡村東狼洞山屯	一〇七、五五九、五八一		三
同 戴家房村花家房屯	九四八		一
同 滿都戶村古城子屯	六〇、六九三		二
同 同 官糧審屯	七一七		一
同 老達房村後老觀村屯	七九、一三三		二
同 同 長溝子屯	四〇四、四〇五		二
同 黃花甸村路夾河屯	二五七、二七九		二
同 西房身村牛心坨屯	九五一		一
同 尖山子村蒲河屯	三、五、六、三四四		四
同 花牛溝村花牛溝屯	八一四		一
總計(地籍區劃數一四)			二五

地政總局佈告第三三六號

土地審決及土地等級決定ニ關スル件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日左記地籍區劃內ノ土地ニ付土地審決法第八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ル審決並ニ土地等級設定法第六條第一項ノ規定ニ依ル等級ノ決定ヲ為シタルヲ以テ左記ノ通公示期間及公示場所ヲ定メ審決書並ニ等級決定書ヲ閱覽セシム

右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ヲ經過シタルトキハ爾後當該土地ニ對シ不動產登錄法ヲ適用セラルベシ  
右土地審決ニ依リ權利ヲ害セラレタリトス

ル者又ハ右土地等級ノ決定ニ對シ異議アル者ハ公示ノ初日ヨリ起算シ六十日以内ニ所轄縣長ヲ經テ高等土地審決委員會又ハ土地等級審查委員會ニ裁決ヲ申請スルコトヲ得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地政總局長 楊 乃 時

記

一 公示期間 自康德九年十二月四日 至康德十年一月二日  
一 公示場所 錦州省義縣公署  
一 地籍區劃名

地籍區劃名	地	號	筆數
義縣小榆樹堡村榆錢溝屯	九七一、九八五、一〇三四、一一一六、一一一七、一二二一、一二二四		七
同 磚城子村房身溝屯	一八		一
同 七里河子村齊家堡屯	五二八、五四五		二
同 同 景家堡屯	六五八		一
總計(地籍區劃數四)			一一





景六 同	尾崎 勇	◎康德六年七月五日	生野 正	景六 同	石井 致一	◎康德五年七月十六日	泉谷 良作
◎康德六年七月二十四日	副田 好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康德五年一月七日	◎康德五年一月七日	福蘭 正雄	◎康德五年七月十六日	白取 正男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奈須 壽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二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二日	泰中 吾郎	◎康德五年九月六日	秋庭美佐雄
同	加留部正幸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六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康德五年一月二十二日	松岡 充	◎康德五年六月二十三日	白濱 福彰
同	中村 誠一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康德五年一月七日	◎康德五年一月七日	寺尾 敏彦	◎康德五年九月四日	後藤 稔
同	石井 忠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八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新谷 秀吉	◎康德五年九月十日	田中 正治
同	竹林 道生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片木 邦次	◎康德五年九月十日	須藤 新一
同	田村 修一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荻野 武二	◎康德五年九月十日	西川 駒平
同	横松 敏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岡本 菊範	◎康德五年九月十日	若杉 愛重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島田 實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廣崎 晋一	◎康德五年七月二十六日	渡邊 作藏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三日	山田 勇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山中 岩夫	◎康德五年二月二日	外館 正三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森永 正嗣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中 昌司	◎康德六年三月十四日	佐藤 文作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山本 清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小山内喜一郎	◎康德六年六月四日	田中 富夫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寺田常治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坂林富士夫	◎康德六年四月二十日	長嶋 與助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中村 喜好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川口 善夫	◎康德六年五月六日	鈴木 庄一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岩壺 卓夫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射場 喜助	◎康德六年五月三十日	川西 太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岡垣 隆晴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幸 政雄	◎康德六年七月三日	原 眞佐人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五位淵桂月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齊藤 尙事	◎康德六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川上 定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馬場 繁昌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成田 清作	◎康德六年七月十八日	次田 一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四日	廣兼 久二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栗原 清次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二日	水越 榮一
◎康德六年八月三十日	龍頭 昇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狩野 幸雄	◎康德六年七月十八日	宮 邦次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七日	阿部 正護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佐々木明一	◎康德六年七月十八日	山口 辰巳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眞下 矩紅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吉村 敏治	◎康德六年七月十八日	三輪 鉦一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井家上剛正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九月四日	◎康德五年九月四日	小池銀次郎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五日	岩瀨 浩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九月四日	◎康德五年九月四日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神谷 正夫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鴨志田忠儀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六年七月十日	百武 傳司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六年七月十日	上野 武男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六年七月六日	村岡 寶高	◎康德六年八月二十九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康德五年一月十四日			









公告

開拓醫學院學生募集

康德十年度國立開拓醫學院學生ヲ左記ニ依リ募集ス

康德九年十一月 (民生部)

一 目的

開拓醫學院ハ滿洲帝國國立ニシテ鞏固ナル國民精神ヲ修練シ醫學ニ關スル高等ノ理論及實際ヲ修得セシメ開拓地ニ活躍スル醫師ヲ養成スルヲ目的トス

二 修業年限 二箇年

三 應募人員 約百名

四 應募資格

年齡滿四十歲以下(昭和十八年三月末日現在)ノ日本人男子ニシテ左ノ各號ノ一ニ該當シ、眞ニ日滿兩國ノ國家的發達ニ基ク開拓國策ノ完遂ニ挺身奉公シ以テ東亞新秩序建設ノ礎石ニ任ズル熱意ト實踐力トノ所有者タルヲ要ス

但シ成績、人物其ノ他ニ於テ特ニ優秀ナリト認メタル者ニ限リ四十歳ヲ超ユル者ヲ優待スルコトアルベシ

1 相當ノ學力ヲ有シ且三年以上ノ醫學的經驗ヲ有スル者

2 朝鮮總督府又ハ滿 國ニ於ケル醫師試驗第二部合格者

3 日本國齒科醫師試驗ノ學科試驗又ハ朝鮮齒科醫師試驗第一若ハ滿洲國齒科醫師考試學科試驗ニ合格シタル者

4 日本國大學令ニ依ル醫學ヲ專修スル大學及官立、公立若ハ文部大臣ノ指定シタル私立ノ醫學專門學校又ハ齒科醫學專門學校ノ各第二學年修了以上ノ(昭和十八年三月末日迄ニ修了見込)ノモノヲ含ム以下同シ)學歷ヲ有スル者

5 日本國大學令ニ依ル獸醫學ヲ專修スル大學及官立、公立若ハ文部大臣ノ指定シタル私立ノ獸醫學專門學校ノ卒業者

五 出願手續

志願者ハ左記書類ヲ取纏メ康德九年(昭和十七年)十二月末日迄ニ到著スル如ク「滿洲國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民生部教育司專門教育科」宛出願スベシ

科) 宛出願スベシ

1 入學志願書(別表類型參照ノ上志願者ニ於テ調製ス)

2 履歷書

3 受驗資格ヲ證明スル書類

イ 前項第一號該當者ハ學歷及職歴ヲ證明スル書類

ロ 前項第二號及第三號該當者ハ合格證明書ノ寫

ハ 前項第四號及五號該當者ハ在學セシ學校長ノ修了又ハ卒業成績證明書

4 身體検査書(官公署ノ作製ニ係ルモノ)

5 入學志願許可書(現職者ニ限リ必要トシ所屬機關ノ長ノ作製ニ係ルモノ)

6 考科表(現職者ニ限リ必要トシ所屬機關ノ長ノ作製ニ係ルモノ)

六 銓衡方法

1 第一次銓衡 前項提出書類ニ基キ書類銓衡ヲ行ヒタル上康德十年一月十日迄ニ其ノ合格者ニ對シ民生部ヨリ第二次受驗票ヲ發送ス

2 第二次銓衡 第一次銓衡合格者中應募資格第一號該當者ニハ筆記試驗、人物考査及身體検査同第二號乃至第五號該當者ニハ口問口答及身體検査ヲ行ヒタル後入學者ヲ決定ス

七 第二次銓衡期日及試驗科目

1 應募資格第一號該當者 康德十年二月十七日(水)

自午前九時 解剖學

自午前十一時 生理學

自午後一時十分 藥學

自午後二時 醫化學

自午後四時 細菌學

二月十八日(木)

自午前九時 藥物學

自午前十一時 病理學

自午後一時十分 細菌學

自午後二時 細菌學

自午後四時 細菌學

二月十九日(金)

自午前九時 人物考査及身體検査

自午後四時 人物考査及身體検査

2 應募資格第二號乃至第五號該當者 康德九年二月十七日、十八日、十九日 每日 自午前九時 口問口答及身體検査 至午後四時

八 第二次銓衡地 哈爾濱市 大連市 青島市 濟南府 齊齊哈爾市 東京市 送付同時ニ通知ス

九 合格者發表 康德十年三月上旬滿洲國政府公報ニ登載スルト共ニ本人ニハ電報ニテ通知ス

十 參考事項 1 開拓醫學院名及所在地 龍井開拓醫學院 哈爾濱市南崗大直街 齊齊哈爾開拓醫學院 齊齊哈爾市 開拓醫學院ハ前記三箇所ナルモ合格者ヲ入學セシムベキ學院ノ區分ハ政府ニ於テ決定ス

2 入學期日 康德十年四月八日

3 學 年 四月一日ニ始リ翌年三月三十一日ニ終ル

4 受驗料 徴收セズ

5 授業料 徴收セズ

6 學費貸與

イ 學費貸與ヲ希望スル者ニ對シテハ銓衡ノ上月額五十圓程度ノ學費ヲ貸與ス

ロ 前項學費ノ貸與ヲ受ケタル者ハ其ノ全額ヲ卒業ノ時ヨリ毎月其ノ平均貸與月額ノ五分ノ一以上ヲ返納スベシ但シ成績特別ニ優秀ナル者ニ對シテハ貸與全額ノ一部若ハ全部ノ返納ヲ免除スルコトアルベシ

7 卒業後ノ待遇及服務義務 卒業者ハ滿洲國醫師ノ免許狀ヲ與ヘラレ、私費卒業者ハ二年間、貸費卒業者ハ四年間政府ノ指定スル開拓地ノ醫師トシテ服務スル義務ヲ有ス但シ政府ニ於テ特別ノ事由ニ依リ必要アリト認ムル者ニ對シテハ前項ノ義務ノ一部若ハ全部ヲ免除スルコトアルベシ

8 寄宿舎 原則トシテ寄宿舎ニ入舎セシム

9 一箇年ノ費用概算 諸物價騰貴ノ爲メ貸費額ヲ以テ食費、被服費、學用品費等ニ充當シテ若干ノ不足ヲ來スヲ以テ不足額ハ學生ニ於テ自辨スルヲ要ス

10 問合セハ民生部教育司專門教育科若ハ各開拓醫學院宛返信切手(日本切手ハ滿洲ヨリ日本ヘノ返信ニ通用セザルニ因リ日本ニ現住スルモノハ日滿返信切手)ヲ封入スベシ

(別表)

Table with columns for 入學志願書 (Application Form) and 受附 (Receipt). The application form includes fields for 氏名 (Name), 生年月日 (Date of Birth), 原籍 (Origin), 現住所 (Current Residence), 戸主トシテノ氏名 (Name of Head of Household), 民族 (Ethnicity), 家族 (Family), 關係 (Relationship), 受附年月日 (Date of Receipt), 第二次受驗票交付先 (Second Exam Ticket Delivery Location), 希望受驗地 (Desired Exam Location), 徵集年兵役關係 (Recruitment Year Military Service Relationship), 本人トシテノ氏名 (Name of Applicant), 年齢 (Age), 職業 (Occupation).

(註) 一 △印ノ關ハ志願者ニ於テ記入ヲ要セズ 二 年齡ハ數年ヲ記入ス 三 兵役關係ハ役種(兵科)、階級ヲ記入ス

廣告

貨主搜查

一查左列貨件其受貨人及託運人均不能確知如有知其著落者請向就近警察署通知

番號	品名	內容	容	包	裝	數量	重量	月	日	列車	裝載車	場所	記
三四五〇	旅具	衣類	毛布	包	一	一三	八月十九日	二〇二二	同	哈爾濱	哈爾濱	哈爾濱	哈爾濱
三四五一	同	衣類	布	包	一	二一	八月二十日	二〇二四	同	同	同	同	同
三四五二	作品	小型羽車	布	包	一	五	十一月四日						
三四五三	旅具	掛蒲團二、棉入スポン四、單上衣一、布切レ三	布	包	一	一六							
三四五四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二、棉入スポン一、拾上衣一、布切レ一	同	同	一	一〇							
三四五五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古外套一、布切少量	同	同	一	六							
三四五六	同	拾上衣一、拾スポン一、棉入スポン二、布切少量	同	同	一	一							
三四五七	同	敷蒲團一、棉入スポン一、棉入上衣二、拾上衣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五八	同	掛蒲團一、棉入スポン三、棉入上衣四、拾長衣二、單スポン一、拾スポン二	同	同	一	一							
三四五九	同	布口切多數	同	同	一	一三							
三四六〇	同	掛蒲團二、敷蒲團一、單上衣一、單スポン一、シヤツ一、足袋二	布	包	一	一四							
三四六一	同	掛蒲團二、敷蒲團一、單スポン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二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枕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三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	同	同	一	四							
三四六四	同	掛蒲團二	同	同	一	四							
三四六五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枕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六	日人旅具	掛蒲團二、敷蒲團二、小兒シヤツ六、小兒衣類七、長襪一、小兒シヤケツ一、小兒用帶一、伊達卷一、晒襪三、枕二、女給一、女襪一、女帶一、敷布一、女草履一、カキモチ一	御用袋	袋	一	三〇							
三四六七	滿人旅具	拾上衣四、拾スポン一、古綿少量	毛布	包	一	一〇							
三四六八	同	羊毛付長衣一、麻一、スポン一、シヤケツ一、布靴二、單長衣一、拾上衣一、靴底九	布	包	一	一〇							
三四六九	同	長衣一、上衣一、スポン六、鮮人拾袴一、シヤツ一、子供服一、枕一、布靴一、布口切少量	同	同	一	一七							
三四七〇	同	敷布一、古綿少量	同	同	一	四							

廣告

荷主搜查

一左ノ荷物ハ荷受人及荷送人ヲ確知スルコト能ハザルニ付心當リノ肉ハ嚴密調査ニ申出アラレタシ

番號	品名	內容	容	包	裝	數量	重量	月	日	列車	裝載車	場所	記
三四五〇	旅具	衣類	毛布	包	一	一三	八月十九日	二〇二二	同	哈爾濱	哈爾濱	哈爾濱	哈爾濱
三四五一	同	衣類	布	包	一	二一	八月二十日	二〇二四	同	同	同	同	同
三四五二	作品	小型羽車	布	包	一	五	十一月四日						
三四五三	旅具	掛蒲團二、棉入スポン四、單上衣一、布切レ三	布	包	一	一六							
三四五四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二、棉入スポン一、拾上衣一、布切レ一	同	同	一	一〇							
三四五五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古外套一、布切少量	同	同	一	六							
三四五六	同	拾上衣一、拾スポン一、棉入スポン二、布切少量	同	同	一	一							
三四五七	同	敷蒲團一、棉入スポン一、棉入上衣二、拾上衣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五八	同	掛蒲團一、棉入スポン三、棉入上衣四、拾長衣二、單スポン一、拾スポン二	同	同	一	一							
三四五九	同	布口切多數	同	同	一	一三							
三四六〇	同	掛蒲團二、敷蒲團一、單上衣一、單スポン一、シヤツ一、足袋二	布	包	一	一四							
三四六一	同	掛蒲團二、敷蒲團一、單スポン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二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枕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三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	同	同	一	四							
三四六四	同	掛蒲團二	同	同	一	四							
三四六五	同	掛蒲團一、敷蒲團一、枕一	同	同	一	六							
三四六六	日人旅具	掛蒲團二、敷蒲團二、小兒シヤツ六、小兒衣類七、長襪一、小兒シヤケツ一、小兒用帶一、伊達卷一、晒襪三、枕二、女給一、女襪一、女帶一、敷布一、女草履一、カキモチ一	御用袋	袋	一	三〇							
三四六七	滿人旅具	拾上衣四、拾スポン一、古綿少量	毛布	包	一	一〇							
三四六八	同	羊毛付長衣一、麻一、スポン一、シヤケツ一、布靴二、單長衣一、拾上衣一、靴底九	布	包	一	一〇							
三四六九	同	長衣一、上衣一、スポン六、鮮人拾袴一、シヤツ一、子供服一、枕一、布靴一、布口切少量	同	同	一	一七							
三四七〇	同	敷布一、古綿少量	同	同	一	四							





三五〇五	下	人	旅	具	歐	滿洲國一、救濟團一、枕二	布	包	六	七月二十五日	二〇五	荷物車	敦化驛	粉著(敦化驛三號)
三五〇六	同	同	同	同	同	救濟團一、靴一、又系ソ一、枕一	同	同	七	十一月七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哈爾濱驛八一號)
三五〇七	同	同	同	同	同	ソバ穀多敷	同	同	三	同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哈爾濱驛八〇號)
三五〇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六	同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哈爾濱驛七九號)
三五〇九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	七月十五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泰安驛三號)
三五一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五	十一月七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永安驛二〇號)
三五一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三	同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永安驛一九號)
三五一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四	三月二十七日	八六三	シハ仕立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永安驛一九號)
三五一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五	同	同	同	同	粉著(齊齊哈爾驛一五一號)
三五一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五	同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一五〇號)
三五一五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〇	同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一四九號)
三五一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一	八月二十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一四八號)
三五一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三	八月十九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四三號)
三五一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八	十一月一日	四〇六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四二號)
三五一九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七	同	四一〇	同	同	粉著(奉天驛驛第八四〇號)
三五二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〇	七月五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九號)
三五二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一	十月二十九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八號)
三五二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〇	十月三十一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七號)
三五二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九	九月十六日	七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六號)
三五二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四	七月五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五號)
三五二五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六	十月十八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四號)
三五二六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一	七月二十六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三號)
三五二七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三	八月二十六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二號)
三五二八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	十一月一日	七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一號)
三五二九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七	十月二十八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三〇號)
三五三〇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三〇	十月十八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二八號)
三五三一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一二	十月二十六日	四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二七號)
三五三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九	十一月七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二六號)
三五三三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二五	十月二十四日	二〇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二五號)
三五三四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同	六五	十一月八日	同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驛第八二四號)

三五三三	滿人旅具	滿人掛蒲團二、敷蒲團一、上衣四、下衣二、枕一、布靴二、古綿二	柳行	行李	一	三二	十一月二日	四一〇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二三號)
三五三六	自轉車多イヤ		柳行	行李	一	四九	十月二十七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二二號)
三五三七	同		柳行	行李	一	六〇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二二號)
三五三八	鮮人旅具	洗面器一、白ズボン一、鮮人足袋一、袴一、ナツメノ實一袋、編上黒靴一、テイル掛一、女子供オーパー一、掛蒲團五、敷蒲團三、布切レ一	柳行	行李	一	二二	十月十一日	三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二〇號)
三五三九	同		柳行	行李	一	二九	十月十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九號)
三五四〇	古綿、外		柳行	行李	一	一三	十月二十八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八號)
三五四一	品		柳行	行李	一	六	十一月十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七號)
三五四二	日人女衣類	女コート一、長襦袢一、帶二、紋付一、着物二、男着物一、男子子供着物一、羽織一、敷蒲團一、白足袋四、洗濯物二反、女子子供下駄一	柳行	行李	一	二九	十月九日	一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六號)
三五四三	滿人旅具	古綿一、絲類一包、滿人用防寒帽二、鉛筆一三、算盤箱一、算盤二、布切レ多敷	柳行	行李	一	三八	十月三十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五號)
三五四四	減菌蒸溜水		柳行	行李	一	一一	十一月八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四號)
三五四五	滿人旅具	滿人敷蒲團二、掛蒲團一、上衣三、下衣二、滿人敷蒲團一、掛蒲團一、下衣一、子供上衣四、大人下衣三、上衣一、古綿少々、長衣一、ソノ他布切多敷	柳行	行李	一	一七	十一月十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三號)
三五四六	同		柳行	行李	一	二五	十月二十八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二號)
三五四七	滿人旅具	掛蒲團二、敷蒲團二、長衣二	柳行	行李	一	一三	十一月十一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一號)
三五四八	滿人旅具	滿人掛蒲團一、古綿少々	柳行	行李	一	二二	十月二十六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一〇號)
三五四九	同		柳行	行李	一	七	十一月三日	四〇六	荷物車	同	紛著(奉局總事第八〇九號)
三五五〇	同	滿人敷蒲團一、股引一、下衣一、地下足袋一、上衣三、長衣一、毛布一、掛蒲團一、防寒帽一	柳行	行李	一	一五	十一月六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八號)
三五五一	同	滿人用毛布一、掛蒲團一、古綿二、枕二、洗面器一、帽子一、算盤箱一、外套一、毛絲子ヨツキ二、布切若干	柳行	行李	一	二四	十一月一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七號)
三五五二	防蹠長靴	風呂敷一、竹皮製草履一、敷布一、腹巻一、グaitル一、絆羽織一、軍足一、手袋一、絆著物一	柳行	行李	一	六	十一月四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六號)
三五五三	日人旅具	日人掛蒲團一、蚊帳一、キル著物一、股引二、ワイシャツ一、メリヤスシャツ一、ズボン二、毛絲子ヨツキ一	柳行	行李	一	一〇	十一月六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三號)
三五五四	同		柳行	行李	一	四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二號)
三五五五	鮮人旅具	鮮人上衣一、ズボン下二、古綿少々、足袋一	柳行	行李	一	一七	十月二十三日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一號)
三五五六	脫落品混入		柳行	行李	一	一五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一號)
三五五七	同		柳行	行李	一	二九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〇號)
三五五八	衣類混入	女物羽織一、呂ノ洗濯物一、カサ一、扇一、外套一、皮筒一、洋傘一、筒履一、浴衣一、其ノ他多敷	柳行	行李	一	二九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八〇〇號)
三五五九	脫落品混入		柳行	行李	一	二九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九號)
三五六〇	同		柳行	行李	一	一〇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八號)
三五六一	同		柳行	行李	一	一六	同		荷物車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七號)
三五六二	滿人旅具	編入古衣一、防寒帽一、地下足袋一、枕一、空麻袋一、死人陰間用第一、外米若干	柳行	行李	一	一〇	八月二十六日		奉天驛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六號)
三五六三	同	麻袋ノ縁下麻繩ノ切屑、袋入毛多敷一	柳行	行李	一	二二	九月十二日		奉天驛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五號)
三五六四	浦	袋入毛多敷一	柳行	行李	一	三三	九月十日		奉天驛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局總事第七九四號)

三五六五	米	枕三、米口若干	滿式蒲團袋	一	一七	九月九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第七九三號)
三五六六	旅	袋入ソバ穀二、防禦帽子一、ソノ他米口若干	柳行李	一	二〇	八月八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第七九二號)
三五六七	空	石油空罐一、九箇	同	二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七號)
三五六八	鐵	品	同	一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七號)
三五六九	木箱組立式戸網	石油箱入、(組立式金網戸網)	同	一	三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六號)
三五七〇	鋤	鋤柄長サ一米、五〇米	同	一	三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四號)
三五七一	鐵	品	同	一	七二	十月四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三號)
三五七二	鐵	品	同	一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四二號)
三五七三	陶	品	同	一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奉天驛第八四四號)
三五七四	陶	品	同	一	一四	十月十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六號)
三五七五	白	洋	同	一	二五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五號)
三五七六	鐵	品	同	一	一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五號)
三五七七	雜	品	同	一	一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七號)
三五七八	本	品	同	一	一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八號)
三五七九	竹	品	同	一	一五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三號)
三五八〇	安全	火柴	同	一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四號)
三五八一	引	越荷物	同	一	五〇	七月十三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三四號)
三五八二	日ソク(洋燭)	紙袋入	同	一	二八	七月二十五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阿爾山驛第五號)
三五八三	赤砂	箱(紅糖)	同	一	八三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阿爾山驛第四號)
三五八四	木製	品(馬具)	同	一	三〇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阿爾山驛第三號)
三五八五	滿	人旅具	同	一	一〇	九月十五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吉林驛第二八號)
三五八六	同	子	同	一	一七	七月二十一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吉林驛第二九號)
三五八七	リ	ン	同	一	二四	十一月一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蘇家屯驛第一二號)
三五八八	卓	子	同	一	一三	十一月十一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蘇家屯驛第一二號)
三五八九	錦	(小)	同	一	一	七月二十三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橫道河子驛第六號)
三五九〇	麻	席	同	一	四六	十一月二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濱江驛第二〇號)
三五九一	湯	石	同	一	四五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濱江驛第一九號)
三五九二	本	立	同	一	三五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承德驛第一三號、四)
三五九三	ビ	ツ	同	一	一七〇	十月二十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瓦房店驛第一號)
三五九四	旅	具	同	一	二四	十一月九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敦化驛第四號)
三五九五	滿	人旅具	同	一	一一	十一月八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錦縣驛第一三號)
三五九六	組	立椅子	同	一	一一	十一月八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錦縣驛第一三號)
三五九七	鐵	製支柱	同	一	一一	十一月八日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錦縣驛第一三號)

運動用帽子一、手袋三、ゴム長靴一、辨當箱一、白染三、栗又力一、麥藥帽子一、其當他米口布

三五九八	日人旅具	運動用帽子一、手袋三、ゴム長靴一、辨當箱一、白染三、栗又力一、麥藥帽子一、其當他米口布	柳行李	一	一五	十一月十八日	二〇七	小荷物車	龍潭山驛	紛著(龍潭山驛第一號)
三五九九	馬鈴薯		入	五	一〇八	十一月六日	一三三	五号	濱江驛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新站驛第一號)
三六〇〇	ツツヤキ		入	一	三四	十一月十二日			新站驛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新站驛第二號)
三六〇一	原		袋	五	二五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新站驛第三號)
三六〇二	干		袋	一	五六七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新站驛第三號)
三六〇三	木		袋	一	三〇	十一月十一日	三四七	小荷物車	黑河驛	紛著(黑河驛第五號)
三六〇四	毛	黑色(十オンス)一把、土色(同)二把、混合色(同)六把、リリアン(同)五十五把	袋	一	二五				濱江驛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濱江驛第五號)
三六〇五	藥	蜜柑ノ皮ヲ干シタルモノ	袋	一	一八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濱江驛第六號)
三六〇六	滿人旅具	破皮鞋一雙、破綿褲一條、小孩被一床、破枕頭二箇、鏡框一箇、帳簿數冊、小説數冊	灰色破毯子	一	一〇	十月十三日	八四三	行李車	舍力驛	紛著(舍力驛第一號)
三六〇七	旅具	赤口切其ノ他	柳行李麻繩	一	一五	十月二十四日	三〇	小荷物車	郭家店驛	紛著(郭家店驛第一號)
三六〇八	旅具	滿人工人用蒲團二、枕一	包	一	八	十一月七日	三四一	同	慶城驛	振替リ到著(慶城驛第五號)
三六〇九	問	模造船一雙、石鹼多數	箱	一	三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二號)
三六一〇	シヨル	シヨル二三箇	箱	一	三五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二號)
三六一一	豆	鐵鍋三箇	箱	三	四五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二號)
三六一二	大豆		袋	一	八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二號)
三六一三	高粱		同	一	二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一八號)
三六一四	農具	農具プラオ	同	一	三〇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一七號)

三六一五	靴	草靴一足、スルメ、便箋、封筒、落花生、栗	箱	一	一五					
三六一六	アンモニヤ	アンモニヤ	ドラム	三	三〇〇	十一月十七日				
三六一七	馬鈴薯		袋	一	七九	十一月五日	七五七	中間車	北奉天驛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嫩江驛第一五號)
三六一八	古	空麻袋	袋	一	四五	十一月十五日	七五五	同	同	紛著(北奉天驛第一號)
三六一九	古	空麻袋	袋	一	三二	六月十日			同	紛著(北奉天驛第二號)
三六二〇	馬	具	包	一	一七	十一月七日			馬橋河驛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馬橋河驛第一號)
三六二一	婦人旅具	女物下著一、スカート四、敷布一、セリタ一、女物雜品九	行李	一	二三	十月二十三日	二三	小荷物車	安東驛	振替リ到著(鐵嶺驛第二二號)
三六二二	オ		蓮	二	五九	十一月四日	三七九	積合車	孫吳驛	紛著(孫吳驛第一三號)
三六二三	清	酒樂天	同	二	一八〇	十一月八日	二七七	積合車	同	紛著(孫吳驛第一四號)
三六二四	旅具	子供外登一、蒲團三、テヨツキ一、鮮人服六、シヤツ一、メリヤス一	布包	一	一〇	十月十九日	二九	小荷物車	開原驛	紛著(開原驛第一一四號)
三六二五	用品	毛、布四、破蒲團一、敷布二、外衣一(兵長用)、枕一	袋	一	二五	十一月十三日	五二三	手荷物車	梅河口驛	紛著(梅河口驛第三號)
三六二六	ボ	アアル・ミヤハン二四本	木	一	二七	十一月七日		積合	綏陽驛	紛著(綏陽驛第八〇號)
三六二七	ボ	ボンブ部品	木	一	一五			同	齊齊哈爾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五四號)
三六二八	ゴム	ゴム底下駄、婦人用百足入	本	一	六五			同	同	殘荷整理ノ際發見(齊齊哈爾驛第一五二號)

三六二九	硝子	空瓶	同	二	六〇	同	同
三六三〇	鮮魚	鮮魚	同	一	五〇	同	同
三六三一	劍術用	面、十箇入	同	一	五〇	同	同
三六三二	滿人	器具	同	一	五〇	同	同
三六三三	白	袋	同	一	三三	同	同
三六三四	馬	鈴	同	一	三六	同	同

一 本公司後六箇月以內如該貨件續到者不請來請領時則其所有權即歸本館遺留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七日

### 商業登記

◎教化製材合資會社變更  
 一因有限責任社員經于井正信昭和十四年七月二十五日死亡對其持分由左記遺產繼承人繼承入  
 疑子井伊作 和歌山縣新宮市新宮一三三番地  
 康德六年八月九日登記

◎日本海木材株式會社本店移轉  
 一昭和十四年一月十日本店移轉於左地  
 教化縣教化街濱路街三四番地  
 康德六年八月九日登記

◎新泰昌合名會社變更  
 一康德六年十月三十日社員傳錫九再出資國幣七千圓社員傳錫九再出資國幣參千圓其出資額及履行部分變更如左  
 國幣壹萬圓 全部履行 傳錫九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傳錫九  
 同日左記者入社如左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傅松山 奉天市瀋陽區一德街二段第三一號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四日登記

◎株式會社支店設立(支店)  
 康德六年七月二十五日設立支店於該管內為左之登記  
 一商號 義和興木材株式會社  
 一本店 新京特別市永春路門牌三四號  
 一支店 奉天市大和區東區街三段第二〇號  
 一目的  
 一木材之買賣  
 一木材買賣之代理  
 一以上各項之附帶事業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六年七月二十二日

◎資本金總額 國幣四拾萬圓  
 一 株之金額 國幣貳百圓  
 一 就各株已繳納之株金額 國幣壹百圓  
 一 株式讓渡之禁止或限制 株式之讓渡須經董事會之承諾  
 一 公告之方法 揭載關於時事項之「新京大同報」日刊新聞紙為之  
 一 董事之姓名住所  
 王嘉祿 公主嶺新町一丁目五番地  
 趙顯曾 新京特別市永春路門牌三四號  
 姚得超 新京特別市西四馬路朝陽北胡同門牌八號  
 黃子明 新京特別市永春路門牌三四號  
 朱福三 濱江省五常縣城裡西大街門牌七號  
 顧述善 新京特別市永春路門牌三四號  
 董樹堂 新京特別市北大街門牌四四號  
 運芳林 新京特別市西四道街門牌一八號  
 李春三 公主嶺榮町一丁目六番地  
 代表會社之董事 王嘉祿  
 一 監查人之姓名住所  
 劉錫祿 新京特別市東三道街門牌一二號  
 呂忠 公主嶺新町一丁目六番地  
 一 存立之時期 自設立之日起滿三十年  
 ◎合名會社設立  
 一商號 義興福合名會社  
 一本店 奉天市瀋陽區大西街一段第一四六號  
 一目的  
 一棉布紗線人絹呢絨綢緞人造毛加工品批發販賣業  
 一右附帶額料及雜貨等一切之業務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五日  
 代表社員之姓名 朱雨塘  
 一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額的價格及履行之部分  
 國幣壹萬貳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朱雨塘 奉

天津市瀋陽區大西街一段第一四六號  
 國幣六千貳百五拾圓 全部履行 朱芳泉 奉  
 天津市大和區東區街五段第四號  
 國幣壹萬圓 全部履行 曲慶鈞 奉天市瀋陽區小東街二段第一六三號  
 國幣六千貳百五拾圓 全部履行 朱輔廷 山東省芝罘市所東莊牟家胡同七號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趙運清 山東省濰萊縣第三區趙家莊門牌一〇號  
 國幣五千圓 全部履行 張漢橋 哈爾濱道外南三道街門牌三號  
 國幣貳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朱遠泉 奉天市瀋陽區小西街二段第一〇號  
 國幣壹千貳百五拾圓 全部履行 劉孔昇 奉天市瀋陽區大西街一段第一四六號  
 國幣壹千貳百五拾圓 全部履行 姜宗傑 奉天市瀋陽區大西街一段第一四六號  
 一存立之時期 自設立之日起滿三十年  
 ◎華豐號合資會社解散  
 一因總社員之同意於康德六年十一月八日解散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五日登記

◎株式會社設立  
 一商號 株式會社西海湧燒鍋  
 一本店 奉天省瀋陽縣蘇家屯街伊吹町四番地  
 一目的  
 一高粱酒之製造批發及販賣  
 二糧石之販賣  
 三右一切附帶事業  
 一設立年月日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六日  
 一資本之總額 國幣拾參萬圓  
 一 株之金額 國幣五拾圓  
 一 就各株已繳納之株金額 國幣貳拾五圓  
 一 株式讓渡之限制 非經董事會之承認不得讓渡

一公告之方法 揭載於奉天市發刊之盛京時報  
 一董事之姓名住所  
 張志峯 奉天市瀋陽區小西街二段第一二〇號  
 多賀淺平 奉天市大和區春日町第三號  
 劉漢臣 奉天市瀋陽區小南街五段第三六號  
 程俊鵬 奉天市瀋陽區小北街三段第九二號  
 李文章 奉天市瀋陽區小南街四段第九五號  
 一 監查人之姓名住所  
 張進才 奉天市瀋陽區小西街二段第一二〇號  
 劉桐 奉天市瀋陽區小南街二段第七三號  
 一存立之時期 自設立之日起為滿三十年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六日登記

◎株式會社西海湧燒鍋變更  
 一康德六年十一月十七日左記者就任代表會社之董事  
 代表會社之董事 張志峯  
 康德六年十一月十八日登記

◎吳長麟堂產業合名會社解散及清算人選任  
 一因總社員之同意於康德六年十一月十五日解散  
 一同日左記者就任清算人  
 文敬齋 奉天市瀋陽區大東街二段第一三三號  
 康德六年十一月二十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支店變更  
 一康德七年七月三十一日本溪縣城內中街一〇二號之支行變更如左  
 支行 本溪湖市協和區中央大街一〇番地  
 一康德七年八月一日安東縣城內中街二六號之支行變更如左  
 支行 安東市金湯區聚賢街第一二三號  
 一康德七年八月十五日奉天滿鐵附屬地千代田通二八之支行變更如左

總 局

總 局

支行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三〇號

康德七年九月九日登記

一康德七年九月十七日山海關東街路南五〇號之支行移轉於左地

支行 山穆爾南關大街石橋北路東

康德七年九月二十八日登記

●滿洲中央銀行變更(支店)

一康德七年七月三十一日因行政區變更本溪縣城內中街一〇二號之支行變更如左

支行 本溪湖市協和區中央大街一二〇番地

一同年八月一日因行政區變更安東縣城內中富街二六號之支行變更如左

支行 安東市金湯區聚賢街第一二三號

一同年同月十五日因行政區變更奉天滿鐵附屬地千代田通二八之支行變更如左

支行 奉天市大和區千代田通第三〇號

康德七年九月九日登記

●株式會社福德銀行支店移轉(支店)

一康德七年九月一日奉天大西關之支店移轉於左地

支行 奉天市瀋陽區大西街三段第七三號

康德七年九月二十日登記 齊齊哈爾區法院

●經理人抹消

一康德七年十月九日株式會社福德銀行富錦支行廢止經理人孫開三代理權消滅

康德七年十一月五日登記 富錦區法院

●株式會社滿洲興業銀行變更(支店)

一康德八年一月六日總裁富田勇太郎辭任同

日左記ノ者總裁ニ就任ス

岡田 信 新京特別市大同大街二〇二

康德八年一月十四日登記

●合資會社海城鑛業公司本店移轉

康德六年六月十五日由海城縣海城街羅家園

千七八之二移轉於該管內爲左之登記

一商號 合資會社海城鑛業公司

一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琴平町一〇番地

一目的

一一般鑛物之採掘並販賣

二右記附帶一切之業務

一設立之年月日 康德五年四月二十六日

一無限責任社員之姓名住所出資之標的價格及履行部分

國幣貳千五百圓 全部履行 結城 實 奉天

市大和區琴平町一三番地

一有限責任社員之員數出資之總額

國幣七千五百圓 三名

一存立時期 自設立之日起滿十五箇年

康德六年七月三日登記

●株式會社奉天煙草公司變更

一董事朱祖蔭、何國瑞、葛永昌、陳君敏於康德

六年六月二十八日退任同日左記者就任董事

張保先 奉天市瀋陽區大南街一段第三七號

穆坤華 奉天市大和區協和街二段第一九號

陳楚材 奉天市瀋陽區一心街五段第九四號

馮錫侯 奉天市大和區木會町一九番地

一同日董事中橋政朝退任

一同日監查人李葆俠退任同日左記者就任監查人

王介禾 奉天市大和區協和街四段第八六號

一同日監查人潘費才退任

一同日左記者就任代表會社之董事

代表會社之董事 張保先

康德六年七月四日登記

奉天區法院

一 般 廣 告

第一回株金拂込領收證無效公告

左記當行新株式拂込領收證喪失ノ屆出アリタルニ付向フ三十日以内ニ異議ノ申出ナキトキハ爾後同領收證ヲ無効トス

名 義 人

株金領收證番號

株 數

枚數

黒木 俊三郎

第七七五六號

壹百貳拾株

壹枚

駒井 春夫

第五九五九號

參百株

壹枚

湯淺 芳雄

第四貳貳六號

壹百貳拾株

壹枚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八日

滿洲興業銀行

買 鑛 建 值

基於買鑛規定十月分之買鑛建值茲決定如左

金每壹瓦(克蘭母) 國幣 參圓六角五分

銀每壹瓦(壹 尅) 國幣 四貳圓〇角參分

銅每壹瓦(壹 尅) 國幣 貳六〇圓〇角〇分

鉛每壹瓦(壹 尅) 國幣 八五圓〇角〇分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

奉天金鑛精鍊所長

加藤三郎

買 鑛 建 值

買鑛規程ニ基ク十月分ノ買鑛建值ヲ左ノ通り決定ス

金壹瓦ニ付 國幣 參圓六角五分

銀壹瓦ニ付 國幣 四貳圓〇角參分

銅壹瓦ニ付 國幣 貳六〇圓〇角〇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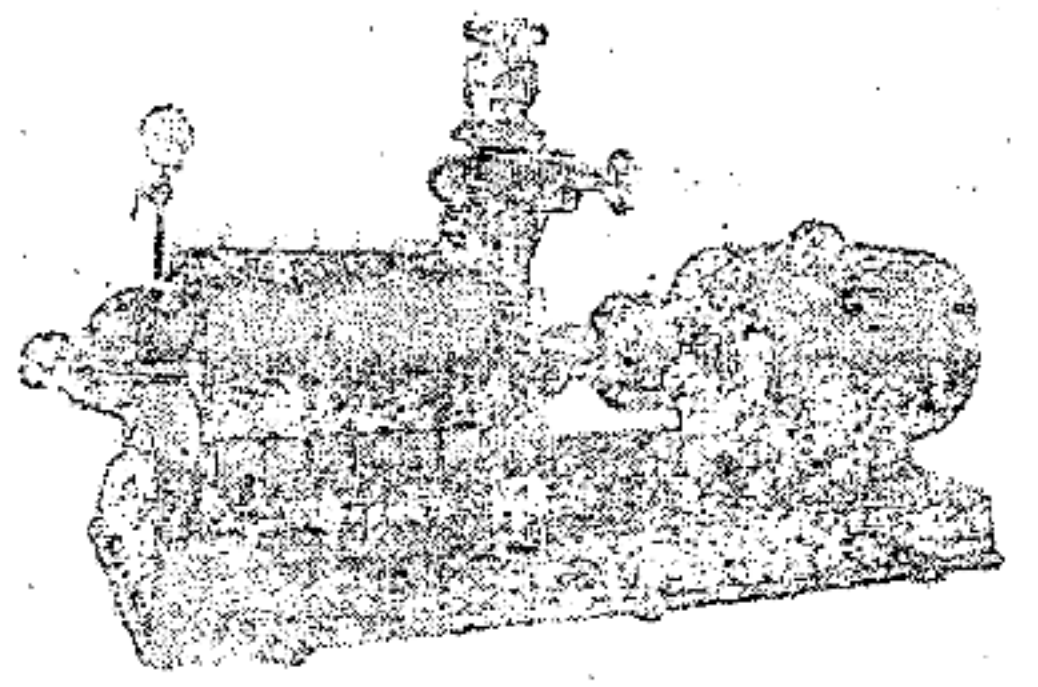
鉛壹瓦ニ付 國幣 八五圓〇角〇分

康德九年十一月二十一日

滿洲鑛業開發株式會社

奉天金鑛精鍊所長

加藤三郎



M.P.S型

溼潤排水用ポンプ  
都市上下水道用ポンプ  
汽機給水用ポンプ  
鑛山及土木用ポンプ  
化學工業用特殊ポンプ  
家庭用深井戸ポンプ  
家庭用手押不凍式ポンプ  
其他一般ポンプ掘付並ニ井戸工事設計請負施工

**總發賣元 株式會社松田清商店**

本店 奉天市大和區浪速通三三三 電話(二)三三七二四  
支店 新京特別市新發路一〇九 電話(二)三三〇三  
哈爾濱市埠頭區鐵道街七 電話二一八二二

製造元 **滿洲ポンプ製造株式會社**

### 訂正公告

康德九年十一月十六日附政府  
公報發第二千五百四十六號登  
載ノ株式會社圖們新井藥房第  
五回營業報告中資産ノ部商品  
期末在高一九六、三三〇・八  
七〇トアルハ一九六、三三〇・  
八七六ノ誤リニ訂正ス

### 社債償還公告

第五回社債償還公告  
期限昭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金額拾萬圓也  
償還期日 昭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支拂場所 日本興業銀行本店及各支店  
東京及大阪支店 三井銀行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住友銀行 三和銀行 野村銀行  
朝鮮銀行 各東京及大阪支店 第一銀行 三井銀行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安田信託株式會社 各本店及大阪支店 住友信託株式會社 各本店及大阪支店

百圓券 (甲) (10枚)	五百圓券 (乙) (7枚)	千圓券 (丙) (20枚)	五千圓券 (丁) (7枚)	萬圓券 (戊) (2枚)
自 25 至 121-125	自 57 至 231-235	自 97-100 至 225-228	自 57 至 111	自 97-100 至 225-228
281-285	111	441-444	331	441-444
301-302	921-924	595-596	321	921-924
551-555	481-482	1281-1284	1936-1938	1281-1284

昭和十七年十一月 滿洲重工業開發株式會社

### 社債償還公告

第五回社債償還公告  
期限昭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金額拾萬圓也  
償還期日 昭和十七年十二月一日  
支拂場所 日本興業銀行本店及各支店  
東京及大阪支店 三井銀行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住友銀行 三和銀行 野村銀行  
朝鮮銀行 各東京及大阪支店 第一銀行 三井銀行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三井信託株式會社 安田信託株式會社 各本店及大阪支店 住友信託株式會社 各本店及大阪支店

百圓券 (甲) (10枚)	五百圓券 (乙) (7枚)	千圓券 (丙) (20枚)	五千圓券 (丁) (8枚)	萬圓券 (戊) (17枚)
自 41-45 至 316-320	自 9 至 64	自 38-38 至 253-256	9	自 38-38 至 253-256
		64	106	421-424
				1366-1370

昭和十七年十一月 株式會社昭和製鋼所

### 第六期決算公告

#### 貸借對照表

(康德九年九月三十日現在)

資産之部(借方)				負債之部(貸方)			
現金	1,000,000.00	預備金	1,000,000.00	資本	1,000,000.00	盈餘	1,000,000.00
受取手形	200,000.00	貸付	200,000.00	借入金	200,000.00	其他	200,000.00
固定資産	500,000.00	未償還社債	500,000.00	其他負債	500,000.00		500,000.00
其他	100,000.00	其他	100,000.00				100,000.00
合計	1,800,000.00	合計	1,800,000.00	合計	1,800,000.00	合計	1,800,000.00

### 株式名義書換停 止公告

當會社定款第十三條ノ規定ニ依リ來ル十二月一日ヨリ定時株主總會終了ノ日迄株式名義書換ヲ停止致候

康德九年十一月

奉天市鐵西區篤工街  
壹段第拾八號  
滿洲關西ペイ  
ント株式會社

明田洋行  
大連市丹後街三三  
支店 奉天市大和區  
支店 奉天市東區小橋東之町三三

大同二年七月六日第三種郵便物認可

發行所  
總發行所  
支店

政府公報  
發行所  
支店

政府公報  
發行所  
支店

政府公報  
發行所  
支店

政府公報  
發行所  
支店